

Disclosure

B5

关于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交易的公告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09年9月3日在本所上市。证券简称为“宇顺电子”，证券代码为“002289”。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份数为73,500,000股，其中首次上网定价公开发行的14,800,000股股票自上市之日起开始上市交易。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09年9月1日

关于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交易的公告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09年9月3日在本所上市。证券简称为“禾盛新材”，证券代码为“002290”。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份数为83,600,000股，其中首次上网定价公开发行的16,800,000股股票自上市之日起开始上市交易。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09年9月1日

关于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交易的公告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09年9月3日在本所上市。证券简称为“超华科技”，证券代码为“002288”。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份数为85,930,000股，其中首次上网定价公开发行的17,600,000股股票自上市之日起开始上市交易。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09年9月1日

关于2009年吉林省政府债券(二期)、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债券(二期)、黑龙江省政府债券(二期)和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债券(二期)上市交易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及固定收益平台交易商：

根据财政部文件(财库[2009]117号)和本所有关规定,2009年吉林省政府债券(二期)、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债券(二期)、黑龙江省政府债券(二期)和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债券(二期)(以下简称“本期集合债券”)将于2009年9月4日在本所集中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双边上市交易,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期集合债券为3年期固定利率附息债券,票面年利率为2.36%;利息每年支付一次,起息日为2009年8月31日,每年8月31日(节假日顺延,下同)支付利息。

二、本期集合债券在本所公开上市交易,交易方式为现券和回售,相应的债券简称、代码如下:

债券全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对应质押式回购的出入库申报代码
2009年吉林省人民政府债券(二期)	09吉林02	1300042	106042
2009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债券(二期)	09广西02	1300043	106043
2009年黑龙江人民政府债券(二期)	09龙江02	1300044	106044
2009年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债券(二期)	09内蒙02	1300045	106045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〇〇九年九月一日

关于佛山星期六鞋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交易的公告

佛山星期六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09年9月3日在本所上市。证券简称为“星期六”，证券代码为“002291”。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份数为215,000,000股，其中首次上网定价公开发行的44,000,000股股票自上市之日起开始上市交易。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09年9月1日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广东省梅县雁洋镇)

上市保荐人: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南京市大钟亭8号)

11、公司股份可上市时间:

项目	数量(万股)	比例(%)	可上市交易时间
梁俊丰	2,899.00	33.74	2012年9月3日
梁健锋	2,187.50	25.45	2012年9月3日
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0	4.65	2012年9月3日
上海三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	3.49	2012年9月3日
深圳瑞晖投资有限公司	300.00	3.49	2010年9月3日
王新胜	91.00	1.06	2012年9月3日
周佩君	39.00	0.45	2012年9月3日
韩新明	30.00	0.35	2012年9月3日
武天祥	30.00	0.35	2012年9月3日
汪力军	30.00	0.35	2012年9月3日
董带军	28.00	0.33	2012年9月3日
林春章	15.00	0.17	2012年9月3日
吴文强	10.00	0.12	2012年9月3日
王勇强	10.00	0.12	2012年9月3日
杨晓岩	6.00	0.07	2012年9月3日
房威	5.00	0.06	2012年9月3日
梁盛威	5.00	0.06	2012年9月3日
邹国辉	250	0.03	2012年9月3日
林国良	250	0.03	2012年9月3日
张振军	250	0.03	2012年9月3日
小计	6,393.00	74.40	-----
网下配售股份	440.00	5.12	2009年12月3日
网上定价发行股份	1,760.00	20.48	2009年9月3日
小计	2,200.00	25.60	-----
合计	8,593.00	100.00	-----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首次公开发行的股份	
梁俊丰	2,899.00	33.74	2012年9月3日
梁健锋	2,187.50	25.45	2012年9月3日
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0	4.65	2012年9月3日
上海三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	3.49	2012年9月3日
深圳瑞晖投资有限公司	300.00	3.49	2010年9月3日
王新胜	91.00	1.06	2012年9月3日
周佩君	39.00	0.45	2012年9月3日
韩新明	30.00	0.35	2012年9月3日
武天祥	30.00	0.35	2012年9月3日
汪力军	30.00	0.35	2012年9月3日
董带军	28.00	0.33	2012年9月3日
林春章	15.00	0.17	2012年9月3日
吴文强	10.00	0.12	2012年9月3日
王勇强	10.00	0.12	2012年9月3日
杨晓岩	6.00	0.07	2012年9月3日
房威	5.00	0.06	2012年9月3日
梁盛威	5.00	0.06	2012年9月3日
邹国辉	250	0.03	2012年9月3日
林国良	250	0.03	2012年9月3日
张振军	250	0.03	2012年9月3日
小计	6,393.00	74.40	-----
网下配售股份	440.00	5.12	2009年12月3日
网上定价发行股份	1,760.00	20.48	2009年9月3日
小计	2,200.00	25.60	-----
合计	8,593.00	100.00	-----

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份		首次公开发行的股份	
梁俊丰	2,899.00	33.74	2012年9月3日
梁健锋	2,187.50	25.45	2012年9月3日
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0	4.65	2012年9月3日
上海三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	3.49	2012年9月3日
深圳瑞晖投资有限公司	300.00	3.49	2010年9月3日
王新胜	91.00	1.06	2012年9月3日
周佩君	39.00	0.45	2012年9月3日
韩新明	30.00	0.35	2012年9月3日
武天祥	30.00	0.35	2012年9月3日
汪力军	30.00	0.35	2012年9月3日
董带军	28.00	0.33	2012年9月3日
林春章	15.00	0.17	2012年9月3日
吴文强	10.00	0.12	2012年9月3日
王勇强	10.00	0.12	2012年9月3日
杨晓岩	6.00	0.07	2012年9月3日
房威	5.00	0.06	2012年9月3日
梁盛威	5.00	0.06	2012年9月3日
邹国辉	250	0.03	2012年9月3日
林国良	250	0.03	2012年9月3日
张振军	250	0.03	2012年9月3日
小计	6,393.00	74.40	-----
网下配售股份	440.00	5.12	2009年12月3日
网上定价发行股份	1,760.00	20.48	2009年9月3日
小计	2,200.00	25.60	-----
合计	8,593.00	100.00	-----

第四节 股票发行情况

1、发行数量:2,200万股,其中网下发行44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0%;网上发行1,76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80%。

2、发行价格:12.10元/股,对应的市盈率为:

(1)457倍(每股净资产按2008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216.03倍(每股净资产按2008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发行方式: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

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发行中通过网下配售向询价对象配售的股票为440万股,有效申购获得配售的比例为0.74568913%,认购倍数为134.07倍。本次网上定价发行1,760万股,中签率为0.134072/2761%,超购认购倍数为740倍。本次网上定价发行不存在余股,网下配售产生33股零股,由主承销商南京证券认购。

4、募集资金总额:募集资金额总额为266,200,000.00元,明细如下:

5、发行费用总额:23,026,408.89元,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元)

承销及保荐费 11,080,813.00

审计评价费 3,366,021.60

律师费 1,114,035.33

路演推介及信息披露费 7,389,108.76

股份登记托管费 87,430.00

合计 23,026,408.89

每股市行费用 1.047元(每股市行费用=发行费用总额/本次发行股数)。6、募集资金净额:1,761,735,113元。广东大鹏律师事务所特别指明合伙企业(以下简称“大鹏律所”)已于2009年8月29日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华德字[2009]第090号验资报告。

7、发行人每股净资产:5.26元,按照2009年6月30日净资产值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增加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8、发行人每股收益:0.26元,以公司2008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按照发行后股本摊薄